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上海復旦微電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Fudan Microelectronics Group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 1385)

## 盈利警告更新

本公告乃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董事會謹此向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提供更新資料，本公司管理層經進一步審閱本集團最新未經審核管理賬目，二零一八年年度歸屬於母公司擁有人的盈利從原預計比上年度減少約40%調整為比上年度減少約50%。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之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茲提述上海復旦微電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一日刊發有關盈利警告之公告（「盈警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採用之詞彙與盈警公告所界定者有相同涵義。

誠如盈警公告所披露，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母公司擁有人盈利與二零一七年年末相比，將錄得大幅減少約40%。董事會謹此向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提供更新資料，本公司管理層經進一步審閱本集團最新未經審核管理賬目，根據中國財政部、稅務總局和科技部於二零一八年九月發佈的財稅〔2018〕99號《關於提高研究開發費用稅前加計扣除比例的通知》，在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本公司的研發費用加計扣除比例可從原來50%上調為75%。本公司預計未來5年持續加大研發投入，考慮研發費用加計扣除政策對應納稅所得額的影響，不確認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產生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導致二零一八年年度歸屬於母公司擁有人的盈利從原預計比上年度減少約40%調整為比上年度減少約50%。

本公告所載資料乃本公司管理層僅根據最新整理之管理賬目及經參考目前所得資料而得出之初步評估結果，且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及審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公告將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十八日刊發。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之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上海復旦微電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蔣國興

中國，上海，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蔣國興先生、施雷先生、俞軍先生及程君俠女士；非執行董事為章倩苓女士、馬志誠先生、姚福利先生及章華菁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永強先生、郭立先生、陳寶瑛先生及林福江先生。

\* 僅供識別